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增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邹洵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邹洵先生计划自2024年3月2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

2. 增持计划进展情况：截至2024年6月1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邹洵先生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48,30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0.03%，增持金额为204.72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规定。现将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的姓名：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邹洵先生。

2. 增持计划实施前，邹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直接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邹 洵	6,535,183	1.11%
翁毓玲	29,300,061	4.96%

邹 准	22,764,878	3.86%
桂林三金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364,679,300	62.07%
合计	423,279,722	72.04%

注：桂林三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由邹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控制，因此邹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可以控制上市公司72.04%股权。

3. 邹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增持计划披露前12个月内不存在已披露的增持计划，在本次增持计划披露前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 本次增持股份的金额：本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

3.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4. 本次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增持股份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的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增持。

5.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4年3月2日起的6个月内。若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或其它相关原因无法实施的情形，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或相关原因解除后顺延实施，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 本次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增持。

7. 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特定身份，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8. 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9. 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计划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及将在上述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2024年6月1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自2024年3月2日至2024年6月1日，邹洵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48,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增持金额为204.72万元。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姓名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持有股份		目前持有股份	
	直接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直接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邹 洵	6,535,183	1.11%	6,683,483	1.14%
翁毓玲	29,300,061	4.96%	29,300,061	4.96%
邹 准	22,764,878	3.86%	22,764,878	3.86%
桂林三金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364,679,300	62.07%	364,679,300	62.07%
合计	423,279,722	72.04%	423,427,722	72.06%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1. 邹洵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